**丹东市第十九中学逸夫楼及二号楼室内大白乳胶漆**

**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丹东市第十九中学逸夫楼及二号楼室内大白乳胶漆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辽宁明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9月16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NMS-20220905001

项目名称：丹东市第十九中学逸夫楼及二号楼室内大白乳胶漆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499,676.99元

最高限价：499,676.99元

采购需求：十九中学逸夫楼及二号楼室内大白乳胶漆等工程，质量要求为达到国家相关规定的验收合格标准。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施工合同之日起7日历天内完工（具体依据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内容：促进中小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企业相关政策。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施工经验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拟派出的项目经理（建造师）须具备相关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无不良记录，无在建项目；

（3）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9月5日至 2022年9月13日，每天上午8:30至11:30，下午13:30至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地点：辽宁明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丹东市沿江开发区H区51号楼302室）

方式：现场领取

售价：人民币500.00元/本，现金缴纳，不支持其他转账方式，售后不退。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9月16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辽宁明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丹东市沿江开发区H区51号楼302室）

## 五、开启

时间：2022年9月16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辽宁明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丹东市沿江开发区H区51号楼302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质疑与投诉

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1、接收质疑函方式：书面纸质质疑函

2、质疑函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辽宁政府采购网。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八、其他补充事宜

购买采购文件时须提供以下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自然人身份证明仅限在自然人作为响应主体时使用）

2.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自然人作为响应主体时不需提供）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购买采购文件的无需提供）。

以上所有材料除提供原件外同时提供两套加盖公章复印件,并按顺序装订成册；提供资料不全者将谢绝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九、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丹东市第十九中学

地 址：丹东市振兴区兴七路25号

联系方式：0415-253691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辽宁明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丹东市沿江开发区H区51号楼302室

联系方式：0415-2130499

邮箱地址：lnmsgc888@126.com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东天增支行

账户名称：辽宁明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2105016641010000008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季治宏

电　　 话：16642508511